

河南省司法厅行政执法证件 政府采购合同

甲 方：河南省司法厅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四路 8 号

乙 方：北京金辰西维科安全印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1 号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3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河南省司法厅（以下简称：甲方）和北京金辰西维科安全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货物明细和合同价款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执法证内芯	216300 件	1.22 元	263886 元
2	执法证皮套	331300 件	2.49 元	824937 元
3	执法证挂绳	331300 件	0.85 元	281605 元
4	监督证内芯	12000 件	0.95 元	11400 元
5	监督证皮套	16800 件	9.39 元	157752 元
总价	¥1539580 元(大写： <u>壹佰伍拾叁万玖仟伍佰捌拾元整</u> 人民币)。 不含税金额：1362460.18 元 税额：177119.82 元 税率：13%			

二、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具预付款保函（受益人为甲方，有效期为 43 个月，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30%）和等额正规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预付款保函及等额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甲方收到第一批货物经检测和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70%货款。甲方根据乙方以后发货进度对其开具的 30%的预付款保函进行递减。预付款保函的金额，应根据乙方已交付并经甲

方验收合格的货物价值所占合同总价的比例进行同比例递减。

2.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在申请付款前，必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后，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流程办理付款。如乙方开具的发票不合格（包括但不限于错误、迟延、无效或违反税收法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需按时履行。

3. 履约保函：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供其开户行开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甲方，有效期为 60 个月，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用于担保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及责任的履行（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交付义务、货物质量保证责任等）。甲方收到全部货物经验收合格，且乙方完全履行了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及责任后，60 个月合同履约期限到期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退回给乙方。如乙方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逾期交付等违约情况时，甲方有权兑现履约保函。如履约保函金额不足以支付乙方应付的违约金及甲方的损失金额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支付超出部分金额，乙方不得推诿或拒绝。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年；

2. 履行地点：河南省司法厅及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司法局，以甲乙双方确认地点为准；

3. 履行方式:

序号	项目	交货时间
1	执法证内芯	(一) 15 万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二) 6.63 万件最晚于 2029 年 1 月 31 日前交货。
2	执法证皮套	(一) 19.33 万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二) 2.3 万件最晚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交货; (三) 11.5 万件最晚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3	执法证挂绳	同执法证皮套
4	监督证内芯	(一) 0.6 万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二) 0.6 万件最晚于 2029 年 1 月 31 日前交货。
5	监督证皮套	(一) 1 万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二) 0.2 万件最晚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交货; (三) 0.48 万件最晚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前交货。

注: 合同履行期间,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 实际发货批次及数量以甲方书面发货通知为准, 甲方按照实际收货数量付款结算。

四、检验和验收

1. 验收标准: 根据《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统一行政执法证件标准样式实施工作的通知》(司办通〔2020〕78号)、招标文件中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以及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定执行。(具体要求见附件1)

2. 检验和测试方式: 由甲方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所有检测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 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甲方根据投标文件、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到货验收。第一批产品生产完成后, 由甲方随机抽取成品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并出具检测报告; 甲方如发现货物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在到货后 15 个工

作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并有权拒付货款，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异议后 3 日内给予答复，提出解决方案。对单个品种质检不合格或乙方因违反合同技术、质量要求的产品超过该批次该品种货物交付总量的 20% 时，则该批次货物视为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退货，并根据情况要求乙方重新生产或解除采购合同，乙方重新生产的产品经采购人抽检合格后发货。乙方重新生产的产品经质检仍不合格的，甲方将按照合同约定解除采购合同。甲方提出退货或解除采购合同的，乙方必须退还已收到的全部预付货款、承担相关退货费用并按合同约定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五、包装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乙方应承担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包装方案如下：

1. 执法证皮套包装：每个证件用专用证件套装入一个胶粘塑料袋内，每 100 个证件皮套装入一个中包（三层瓦楞纸箱）盒内（内包装），每 6 盒中包（三层瓦楞纸箱）盒装一件三层以上瓦楞纸箱（外包装），每件 600 个，井字型打包，标注产品类型、数量、单位名称。使用防潮纸质箱加封，纸箱外贴封箱单，标明名称、箱号、数量。包装箱强度：2 米高度自由跌落外包装不破裂，不损伤，不变形；抗压强度 $\geq 280\text{KG}$ ；堆码层数不超过 6 层。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明显的文字做出以下标记和说明，产品的名称、数量、外包装尺寸、制造厂名称、地址。

2. 监督证皮套包装：每个证件用专用证件套装入一个胶粘塑料袋内，每 50 个证件皮套装入一个中包（三层瓦楞纸箱）盒内（内包装），每 6 盒中包（三层瓦楞纸箱）盒装一件三层以上瓦楞纸箱（外包装），每件数量 300 个，井字型打包，使用防潮纸质箱加封，纸箱外贴封箱单，标明名称、箱号、数量。包装箱强度：2 米高度自由跌落外包装不破裂，不损伤，不变形；抗压强度 $\geq 280\text{KG}$ ；堆码层数不超过 6 层。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明显的文字做出以下标记和说明，产品的名称、数量、外包装尺寸、制造厂名称、地址。

3. 执法证与监督证内芯卡片包装：将检验合格的卡片（卡片正背各带有一层保护膜）每 140 张卡片装入白色包装盒内。若装入盒内后有空隙，用海绵块进行填充。将包装盒扣好盒盖后，用透明小胶带固定，盒盖上需要张贴产品盒单，内容包括以下信息：厂家名称、产品名称、单位名称、产品数量、本盒盒号。每 10 个白色包装盒装入包装箱中，每箱数量共 1400 张卡片，每一包装箱都需要张贴产品箱单，内容信息包括：厂家名称、产品名称、单位名称、产品数量、本箱箱号；井字型打包。以上是正常数量打包。有的单位数量不够 1400 张卡片（或 1400 张多的余数）另包装。每一包装箱都需要张贴产品箱单，内容信息包括：厂家名称、产品名称、单位名称、产品数量、本箱箱号；井字型打包。

4. 挂绳连接龙虾钩包装：每一条挂绳连接龙虾钩装入一个（小）胶粘塑料袋内，每 20 条装入一个（中）胶粘塑料袋内，每 5 个（中）胶粘塑料袋装一个中盒纸箱（三层瓦楞纸箱），共 100 条；每 5

个中盒纸箱（三层瓦楞纸箱）装一件三层以上瓦楞纸箱，每件数量 500 条挂绳龙虾钩，井字型打包，使用防潮纸质箱加封，纸箱外贴封箱单，标明名称、箱号、数量。包装箱强度：2 米高度自由跌落外包装不破裂，不损伤，不变形；抗压强度 $\geq 280\text{KG}$ ；堆码层数不超过 6 层。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明显的文字做出以下标记和说明，产品的名称、数量、外包装尺寸、制造厂名称、地址。包装储运标识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5. 其他要求：

产品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

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明显的中文做出标记和说明，并根据的防护特点，包装箱两侧应标注“注意防潮”、“正面朝上”、“请勿重压”、“小心轻放”、“防静电”等警示性语言和图案，同时注明厂家名称、厂家地址、产品名称、产品数量等。包装储运标识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每件包装箱内均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随货附《质量检测报告》（含抽检数据）、《交付清单》（一式两份，签收后返回一份），装箱单上应有以下内容：品名、数量、包装负责人章、检验员章等。

六、运输

1. 送货流程：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抵甲方指定地点，货物交付甲方指定地点前的一切费用及风险均由乙方承担。常规订单通过快递物流发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如有加急订单，采用顺丰特

快（次日达）发货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

2. 包装完整：采用包装方案要求外包包装，捆绑加固，包装无损坏。外包装箱加封封条，避免途中拆封损坏。

3. 证件质量、数量：要求核实，清点品种、数量，检验产品质量，交接手续清楚。按照规定时间运送，配送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要求，严守纪律，确保产品的安全送达。

4. 费用承担：所有因运输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常规运输费、加急运费、保险费、装卸费，以及因货物退回、更换（包括质保期内的换货）而产生的全部往返运输费用，均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在整个合同履行期间不承担任何与运输、退货、换货相关的费用。

七、售后服务

乙方需成立专门的售后服务保障团队，专人负责对接，对有关问题及时响应，每季度沟通甲方使用反馈，持续优化工艺。

本项目质保期 10 年，识别卡非人为损坏导致的褪色、开裂、二维码失效，皮夹皮革开裂、缝线脱落、金属件锈蚀/脱落，乙方将免费更换。（具体内容见附件 2）

服务电话：010-67805637，传真：010-67805669。售后服务联系人：张巧琳 13701376379（市场营销部经理）、李越华 18601112998（售后服务人员）、王廷明 13810692850（货运服务人员）。售后服务信箱 E-mail: zatmarket@163.com。

八、保密义务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执法人员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提

供。乙方要建立数据加密储存，访问权限分级管理，发货完毕后永久删除相关数据信息。

九、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除本合同第九条第一款和第二款以外的内容，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如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约定，乙方应向甲

方支付人民币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若给甲方或执法人员造成的损失(包括甲方或执法人员为维权而支出的合理费用)超过违约金的,乙方还应就超出部分进行赔偿。

5.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乙方将本合同项下执法证内芯和监督证内芯制作转包、分包他人生产的,一经发现,转包、分包无效,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同时,将列入河南省司法厅采购黑名单,终身禁止参加河南省司法厅所有采购项目。

7.任何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差旅费、执行费等维权产生的一切费用)。

8.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9.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

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协调解决；若无法协调解决，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签字栏处约定地址为诉讼时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份数：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河南省司法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张艳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四路8号

乙方：北京金辰西维科安全印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孙建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1号

电话：010-67805637 传真：010-67805669

电子邮箱：zatmarket@163.com

邮政编码：1000176

开户行：华夏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

账号：4058200001839300000233

税号：91110302600042407Q

附件 1

执法证件制作参数

河南省司法厅行政执法证件制作项目由两大部分组成，一是执法证内芯、执法证皮套-佩戴式卡套及配套挂绳，二是行政执法监督证内芯、行政执法监督证皮套（上下折叠式）。

一、制作参数

A.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制作参数

（一）证件内芯

1. 识别卡（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 1）

（1）识别卡为 PVC 材质，采用专用底纹，底纹颜色 PANTONEP109-4C；字体颜色均为黑色；卡体宽高厚 54mm×85.6mm×1.2mm；

（2）头像：宽高 34mm×39mm，面部尺寸（头顶至下巴）约 28mm；正面免冠，背景透明，着制服（未配发制服的着正装），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

（3）姓名：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1（为提升防伪效果，行政执法证件所用中文、英文、数字均采用专用字体），字号 18pt，加粗；两字姓名字间距 1mm，三字（含）以上姓名字距默认；

（4）二维码：6mm×6mm 正形状，与姓名底端对齐；姓名和二维码整体较于卡面水平居中，两侧原则不超出头像宽，如超出可相应缩小字号，六字（含）以上姓名变双行排布；

（5）单位：使用本单位正式全称或规范简称，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1，加粗，不同字数的字号和排布方式详见表 1；单位整体位于姓名和编号中间，且不超出图 1 红色虚线区域，原则上不小于编号宽（字数过少时可相应扩大字号或字距）；

（6）编号：实行全国统一编码，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1；字号 12pt，加粗；

（7）背面上部加国徽，国徽下部为中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字号 17pt，

行距 23pt，加粗；英文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China”，字号 4pt，加粗；字体均为执法证件专用 1；

(8) 发证机关、有效期：“河南省人民政府监制”，“有效期至*****年**月**日”（按照《河南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证件有效期为 5 年，每季度证件有效期显示为 5 年后当季度最后一天），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2，字号 7.5pt，加粗，行距 10pt。

字数	排布方式	字号	行距	断行规则
≤9 个	单行排布	12pt	无	原则上不断行
10-18 个	双行排布	11pt	15pt	原则上两行排布
19-27 个	三行排布	10pt	12pt	原则上三行排布

表 1



图 1：识别卡各要素坐标及尺寸

2. 防伪标识（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2）

（1）无色荧光防伪：正常光照下，目视不可见，紫外线灯照射呈蓝色荧光，内容为大写英文字母“XZZF”，字体执法证件专用1，字号12pt，加粗；

（2）激光全息防伪：正常视角不可见，不呈现色彩，变换角度可见，旋转卡体呈黄绿紫三色渐变交替，图案为正方形边框内嵌“行政执法”，于边框内水平和垂直居中，字体执法证件专用4，字号43pt，加粗；

（3）缩微字：肉眼不可见，借助放大镜可见，内容为“XING ZHENG ZHI FA”循环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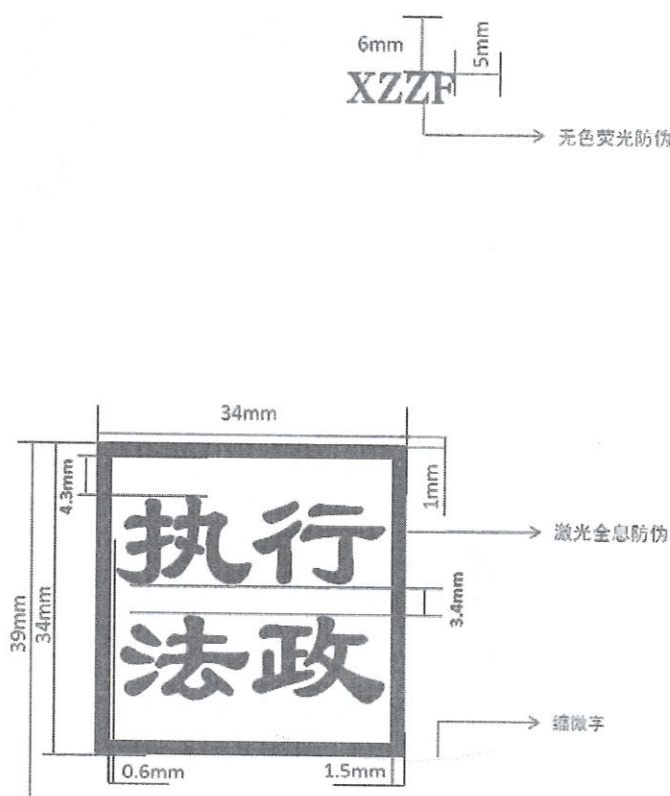


图2：防伪标识各要素坐标及尺寸

（二）证件皮套

1. 佩戴式卡套（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3）

(1) 规格尺寸

①外围：70mm（宽）×105mm（高）×3mm（厚）；

②中间透明内裱，双面PVC透明膜可视窗，内嵌识别卡（不包括里侧缝纫连接部分）：
51mm（宽）×76mm（高）；

(2) 工艺

①证件皮套为黑色，牛剖层皮革材质，耐久性双面透明PVC材质内裱；

②外形方正，边口平服，制作工艺规范，合拢后服帖，边沿对齐；

③平整，色泽和厚度均匀，花纹无明显差别。皮面无折皱、无裂浆、不脱色、不掉浆、无划伤，手感饱满、有弹性。皮套口边压线清晰、直顺，证卡袋窗口漆油封边，无胶迹、无翘起；

④皮套各部位，涂胶粘合均匀、平整、牢固，无胶迹，不脱胶。片边均匀，折边宽窄应一致，圆角打褶均匀；

⑤缝纫质量：缝纫线为黑色高强涤纶线，针码密度为12针/30mm~13针/30mm，线迹距边2mm。缝纫线迹直顺规整、宽窄一致、针码均匀。缝制不得有断线、跳线、上下线松紧不一等缺陷。不得接线缝制。



图 3：佩戴式卡套各要素坐标及尺寸

2.佩戴式挂绳（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 3、图 4）

①挂绳为深蓝色涤纶挂绳，绳圈内（不含接头）总长 870mm(如有特殊身材，可根据需要制作 840mm/900mm 长度)，宽 15mm；

②挂绳从距接头 45mm(如总长为 840mm/900mm，应从距接头 40mm/50mm)处始，按照“中文、英文、中文、英文、中文”的顺序，双面打印五组白色文字（片段截取图案见图 3），字体垂直居中排布；各组间距离 45mm(如总长为 840mm/900mm，各组间距离应为 40mm/50mm)；

③挂绳表面丝印中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4，字号 29pt，加粗；英文“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China”字体执法证件专用 1，字号

16pt,加粗。挂绳上印字要求刮磨不掉、不褪色;

④挂绳与皮套连接件为不锈钢龙虾钩材质(见图4),要求5年内不生锈、不掉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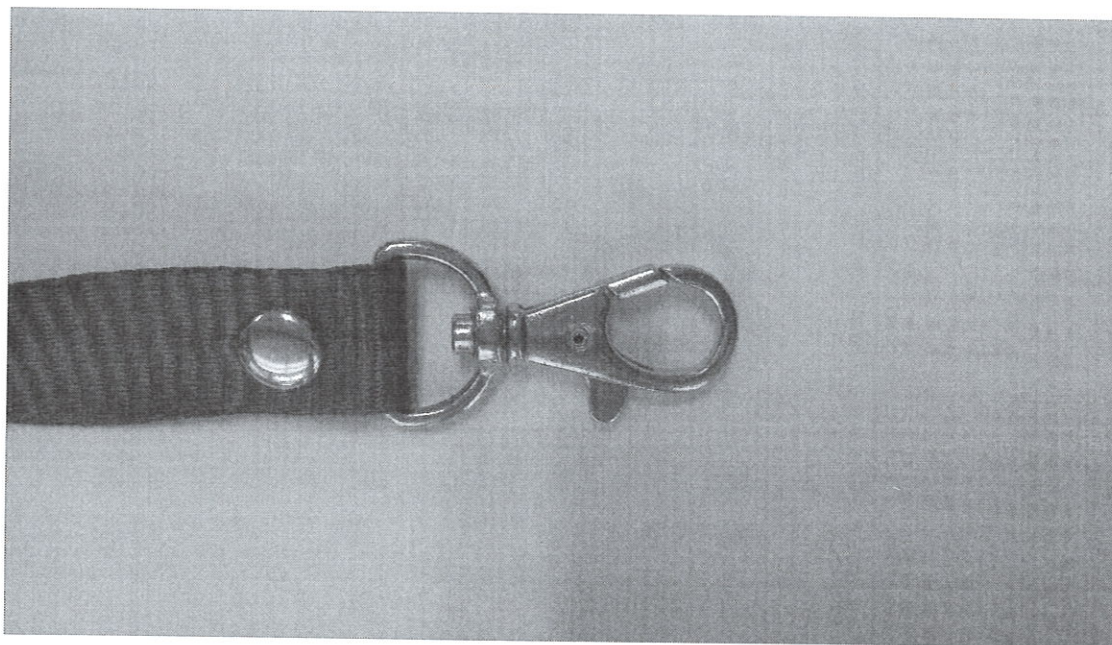


图4: 挂绳龙虾钩

B. 《河南省行政执法监督证》制作参数

(一) 监督证内芯(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5)

1.规格尺寸: 65mm(宽)×95mm(高)×1.2mm(厚)

2.工艺: 光面PVC材质

(1)正面印有姓名、单位、监督范围、证号、有效期、持证人彩色照片及“河南省行政执法监督证”字样等信息,中文“河南省行政执法监督证”,宽50mm高6mm;头像照片宽26mm高32mm;正面免冠,背景透明,着制服(未配发制服的着正装),分辨率不低于300DPI;并印有浅蓝色底纹,顶部和底部分别为宽6mm、7.5mm的蓝色带。

(2)背面上部印有“河南省行政执法监督证”，宽 50mm 高 6mm，位置居中；下部为“河南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监督专用章”、二维码，并印有浅蓝色底纹；专用章为直径 20mm 圆形，二维码为 20mm×20mm 正方形，与专用章底端对齐；专用章和二维码距离底部 24mm。

(3) 双面覆膜，四角制作成圆角，坚固、耐磨、印制精致且清晰。



图 5: 监督证内芯各要素坐标及尺寸

(二) 监督证证件皮套 (各要素坐标及尺寸见图 6)

1. 基本标准

- (1) 皮套颜色为黑色，呈上下打开式；
- (2) 皮套宽高厚尺寸为：75mm（宽）×107.5mm（高）×5mm（厚）；
- (3) 皮套为牛皮革（牛头层皮革）材质，里层为黑色锦纶绸，真皮与锦纶绸之间

夹珍珠棉及塑料板；

(4) 皮套四周及内侧斜插边缘均采用车线工艺，美观耐用。外形方正，边口平服，制作工艺规范，合拢后服帖，边沿对齐；

(5) 平整，色泽和厚度均匀，花纹无明显差别。皮面无折皱、无裂浆、不脱色、不掉浆、无划伤，手感饱满、有弹性。皮套口边压线清晰、直顺，证卡袋窗口漆油封边，无胶迹、无翘起；

(6) 皮套各部位，涂胶粘合均匀、平整、牢固，无胶迹，不脱胶。片边均匀，折边宽窄应一致，圆角打褶均匀。字体刮磨不掉、不褪色；

(7) 缝纫质量：缝纫线为黑色高强涤纶线，针码密度为 12 针/30mm ~ 13 针/30mm，线迹距边 2mm。缝纫线迹直顺规整、宽窄一致、针码均匀。缝制不得有断线、跳线、上下线松紧不一等缺陷。不得接线缝制。

2. 封面规格

(1) 封面上部刊国徽，国徽凹版制作，烫金国徽，国徽规格 33.3mm × 32mm；

(2) 中下部印“行政执法监督证”凹版制作，宽度 53mm，烫金字样；

(3) 下部印“河南省人民政府制”凹版制作，宽度 48mm，烫金字样。

3. 封二规格与封面相同

(1) 封二为牛皮革（牛头层皮革）材质，与封面之间的夹层呈打开式；

(2) 上部刊“河南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监督专用章”，印章凹版制作，烫红印章，红章规格 49mm × 49mm；

(3) 下部印“河南省人民政府制”凹版制作，烫红字样。

4. 封三规格与封面相同

(1) 封三为牛皮革（牛头层皮革）包可视窗，窗内宽高约 65mm × 88mm，材质为耐久性双面透明 pvc 薄膜、厚度为 40 丝。

(2) 封三内装证件内芯大小适宜、透明度高、柔软，抽取卡片方便。

5.封四规格与封面规格相同，但无图案和文字内容。



图 6：监督证皮套各要素坐标及尺寸

二、质量要求及检测检验指标

项目		序号	要求（指标）	参照标准（检验方法）
采 购 方 自 行 检 验 项 目	整体外观	1	皮革手感柔软、触感细腻、厚薄均匀，无裂面、裂浆、脱色等现象，革面平整，无严重折痕、刀伤	参照标准样品，目视观察、手感触摸，同标准样品无明显差别
		2	里料平服周正、整洁干净，无裂面、断经、断纬、跳纱、裂匹、散边等缺陷	
		3	缝制线迹上下线吻合、线迹平直，主要部位不应有空针、漏针、跳针	
		4	黏合部位牢固，不脱胶；配件安装平服、牢固	
		5	凹痕压印图案深刻、清晰、醒目，字体规范、直顺	
		6	识别卡表面平整，无明显划痕，边缘无明显毛刺，印刷无明显瑕疵；底纹色彩自然渐变；头像尺寸和面部比例规范、色彩自然；字体规范、清晰	
		7	各要素颜色同标准样品无明显色差	

	国徽徽记	8	整体和各要素平面及纵断面尺寸比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制作说明》以及本标准规定，花纹完整、纹路清晰、棱角分明、有立体感	根据前述规定，对照法定国徽图案，参照标准样品，以肉眼、放大镜观察，以数显游标卡尺测量
	烫金字	9	整体尺寸以及基础笔画宽度符合本标准规定；颜色同国徽金色无明显色差	肉眼观察，以数显游标卡尺测量
	无色荧光防伪	10	正常光照下，目视不可见，紫外线灯照射呈蓝色荧光，图案规范，色彩鲜艳	目视观察，紫外线灯照射
	激光全息防伪	11	正常视角不可见，不呈现色彩，变换角度可见，旋转卡体呈黄绿紫三色渐变交替，色彩鲜艳，图案规范	目视观察，以数显游标卡尺测量
	缩微字	12	缩微字隐藏融入底纹，色彩自然，不突兀，肉眼不可见；以放大镜观察，字迹完整清晰	以肉眼、放大镜观察
	坐标和尺寸	13	未注公差符合 GB/T 1804-2000 《一般公差 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度尺寸的公差》中 V 级以上要求	以数显游标卡尺测量
采购方委	国徽徽记颜色	1	符合 GB 15093-2008《国徽》规定误差范围	GB 15093-2008《国徽》

托 检 测 机 构 检 测 项 目	皮革材质	2	牛皮革或牛剖层皮革 $\geq t 1.0\text{mm}$	GB/T 38408-2019 《皮革 材质鉴别 显微镜法》
	皮革耐摩 擦色牢度 (干摩、湿 摩)	3	≥ 4 级	GB/T 39366-2020 《皮革 色牢度试 验 耐摩擦色牢度》
	皮革撕裂 强度	4	$\geq 30\text{N}$	GJB 2589.4-1996 《军用皮革毛皮理 化性能试验方法 撕裂强度的测定》
	皮革拉伸 强度	5	$\geq 3\text{N/mm}^2$	QB/T 2710-2018 《皮革物理和机械 试验 抗张强度和 伸长率的测试》
	皮革断裂 伸长率	6	$\geq 50\%$	
	皮革耐折 牢度(纵 向、横向)	7	50000 次无异常	QB/T 2714-2018 《皮革物理和机械 试验 耐折牢度的 测定》
	涤纶缝纫 线断裂强 力阻力	8	$\geq 2.9 \times 10^3 \text{ cN}$	GB/T 3916-2013 《纺织品 卷装纱 单根纱线断裂强力 和断裂伸长率的测 定(CRE 法)》

有害物质 限量	9	达到 B 类（直接接触皮肤的产品） 限量标准	GB 20400-2006《皮 革和皮毛 有害物 质限量》
卡外观	10	卡片外观没有明显形变、凹凸不平， 卡片上没有孔、坑、损伤、破裂、 划伤、磨毛、热合亮斑等；印刷表 面没有明显色斑、条纹，图案或文 字没有明显重影、毛刺或缺损	GB/T 14916-2022 《识别卡 物理特 性》； GB/T 17554.1-2006/2025 《识别卡 测试方 法 第 1 部分：一般 特性测试》
识别卡宽 度	11	执法证 53.92mm-54.03mm； 监督证 64.92mm-65.03mm	
识别卡高 度	12	执法证 85.47mm-85.72mm； 监督证 94.78mm-95.03mm	
识别卡厚 度	13	执法证 1.0mm-1.3mm； 监督证 1.0mm-1.3mm	
圆角尺寸	14	执法证：卡的倒角为呈半径 $3.18 \pm 0.3\text{mm}$ 的圆弧； 监督证：卡的倒角为呈半径 $3.18 \pm 0.3\text{mm}$ 的圆弧	
标识卡边 缘	15	卡表面的边缘毛刺不超过卡表面的 0.08mm	
识别卡全 卡翘曲	16	$\leq 1.5\text{mm}$ （包括卡厚度）	
识别卡弯 曲韧性	17	卡恢复初始平面状态（偏移 $\leq 1.5\text{mm}$ ）	

识别卡剥离强度	18	$\geq 0.35\text{N/mm}$	GB/T 14916-2022 《识别卡 物理特性》; GB/T 17554.1-2006/2025 《识别卡 测试方法 第1部分：一般特性测试》
识别卡抗热度	19	不表现出偏差大于 10mm、分层或褪色	
识别卡抗紫外线	20	无有害影响（外观完好）	
识别卡温度和湿度条件下尺寸稳定性和翘曲	21	符合尺寸和翘曲	
识别卡粘连或并块	22	不显示出受到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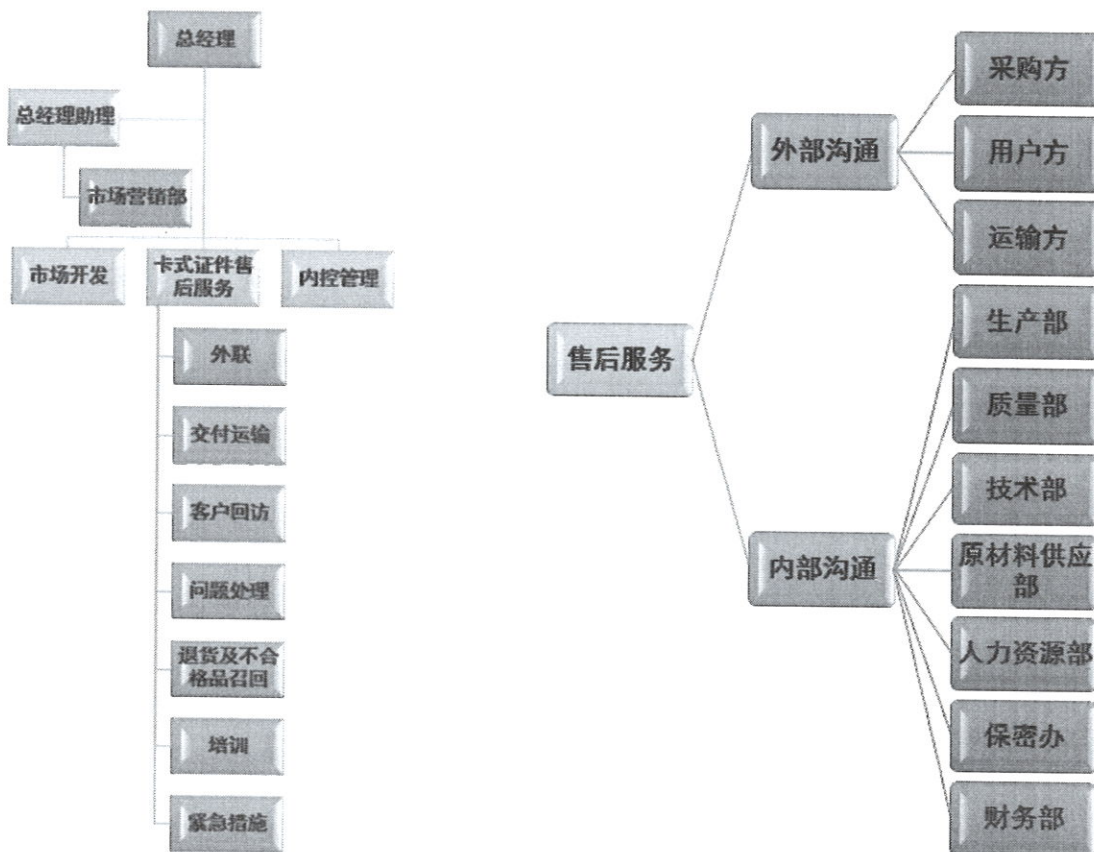
附件 2

乙方售后服务承诺

针对本项目乙方成立了专门的售后服务保障团队，即市场营销部下设了河南省司法厅行政执法证件项目售后服务小组，组员具有丰富的证件制作运营和售后服务经验。服务人员 24 小时待机，可以实现 7*24 小时对本项目及时响应。服务电话：010-67805637，传真：010-67805669。售后服务联系人：张巧琳 13701376379（市场营销部经理）、李越华 18601112998（售后服务人员）、王廷明 13810692850（货运服务人员）。售后服务信箱 E-mail:zatmarket@163.com。

本项目质保期 10 年，识别卡非人为损坏导致的褪色、开裂、二维码失效。皮夹皮革开裂、缝线脱落、金属件锈蚀/脱落，乙方将免费更换。每季度对采购方进行电话回访，收集使用反馈，持续优化工艺。

乙方对执法人员信息严格保密，建立数据加密储存，访问权限分级管理，合同终止后永久删除相关数据信息。



I 外部沟通:

i) 采购方:

- 及时向采购方报告相关产品的生产进度;将投诉的相关调查情况进行反馈;
- 及时传递发放产品种类、数量等数据信息;
- 定期提交所发放产品的结算申请;
- 汇报突发应急事项;
- 定期报告原材料备货情况;
- 接收采购方产品设计研发需要;
- 接收产品生产任务单;
- 接收采购方对产品的整体意见;
- 根据采购方配发要求及时发货并将发货数量等信息及时反馈采购方。

ii) 用户方:

- 接收投诉,接收产品使用过程中的意见建议;
- 提供产品需求预测;
- 客户回访:定期就产品使用情况做回访,进行月度和季度回访,长期项目产品实行年度回访,每年对用户的回访次数不少于4次,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函件等形式对用户进行定期回访,收集用户对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意见和建议;
- 不合格品召回:对用户反映产品质量问题能快速回应,收到索赔通知后,在24小时内及时响应弥补缺陷要求;因质量不合格需要更换或采购方急需增补订货的,保证48小时内新货必须到现场,及时判断并详细了解不合格品的具体情况,及时判断出导致问题的原因,然后召集相关部门迅速查找原因、提出整改措施,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出现,并将质量事故形成书面报告上报采购方。同时,乙方将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在 ≤ 48 小时内,将合格产品运送至用户处;
对于不合格品,乙方将按照相关流程进行安全销毁;
- 突发应急处理:针对用户可能提出的合同外特殊要求,如紧急订货和发货等,

乙方 48 小时内满足用户需求。乙方的生产设备实现多台备份，有充足的人员储备，可实现三班生产，另外，乙方的原材料储备充足，可以在第一时间启动紧急生产。

- 如遇加急订货，乙方能够根据要求调整生产计划，完成紧急生产，48 小时内以安全的方式将证件运抵甲方或用户指定的地点；
- 将发货计划、到达时间等信息进行及时沟通；
- 收集用户满意度情况。

iii) 安全运输：

- 乙方有长期稳定的陆运、空运和海运物流合作伙伴，并与物流公司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协议中规定了安全及保密条款，确保此项目证件产品安全、及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

II 内部沟通：

i) 生产部：

- 根据采购方生产订单，及时下发生产业务单，确保生产进度；
- 跟踪原材料采购情况；
- 了解生产周期和入库发货等信息；
- 针对采购方的投诉，研究识别并提出处理意见，将处理结果反馈采购方。

ii) 质量部：

- 及时了解产品检验进度；
- 合理计划、调度，保质保量完成检验任务；
- 针对采购方的质量投诉，查找问题原因及提出整改措施。

iii) 供应部：

- 通过对采购过程控制，确保采购原材料适时、适量、适质、适价，满足生产需求；
- 控制原材料的质量标准或规格要求；
- 根据《生产业务单》采购原材料。

iv) 财务部:

- 开具销售发票确保及时回款。

1 客户回访

针对本项目, 乙方定期向用户进行跟踪回访, 回访时间分为月度、季度、年度回访; 回访形式为电话、电子邮件、函件; 回访内容包括产品质量情况、使用情况和发送情况等。

售后服务专员李越华 18601112998负责对回访的内容信息进行汇总整理, 传递给技术、生产、质检等相关部门, 并就相关问题进行研究解决, 最后将回访意见汇总整理成书面报告并建立回访档案。在正常情况下每年对本项目用户回访不少于4次。若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时增加回访频次, 直至客户满意为止。

② 不合格产品召回

不合格产品是指乙方配发的证件在数量、卡面信息等方面不符合采购方或用户工作要求, 或者在质量、性能、包装等方面未达到招标文件确定的技术标准以及国家相关强制性技术质量规范等情况。

针对本项目, 乙方制定了不合格品召回制度和流程, 在接到甲方关于不合格产品投诉后, 第一时间电话确认并解决问题, 如为少量不合格品则由专人召回并重新制作相同证件进行替换; 如为大批量不合格品, 则完成确认后整批量召回, 并在48小时内完成合格产品替换到场。

不合格产品类别	解决方案
发现不符合产品规格的证件后	乙方将与采购方或用户积极沟通予以配合, 对于采购方或用户方提出的问题, 乙方将积极核查确认、查找原因, 迅速采取补救措施, 及时召回存在质量问题或隐患

	证件并补发，同时将相关情况及时书面告知采购方。
发现收到的证件种类、数量与乙方发货清单不符或者超出采购方配发计划要求的	乙方第一时间将回收该批次证件，并在采购方或用户方要求的时间内将之更换为符合要求的证件。 <u>更换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u>
采购方或用户方签收证件的过程中，发现因产品外包装损坏造成部分证件破损而影响使用的	乙方将对破损证件重新制作，并按照采购方要求将之配发给相关用户。
采购方或用户方在验收或签发证件的过程中，发现包装箱内的证件种类、数量与产品外包装标称不符或夹杂有印制质量不合格的证件	乙方将立即查明问题原因，同时将不符合产品证件更换为合格产品。
乙方在印制证件的过程中，发现因产品设计、原材料质量、生产工艺等原因造成批量证件出现质量问题或存在质量隐患的	迅速查明原因并采取积极的补救措施。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质量隐患的该批次证件，乙方将重新印制并配发。

乙方郑重承诺：在本项目售后服务过程中，若出现以上产品质量问题，我司负责召回不合格品并进行免费替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司承担。同时，在生产过程中，我司将严格遵照“河南省司法厅行政执法证件采购项目”的各项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以确保印制的产品按时、保质保量交付给采购人。

③ 应急处理措施



金西公司承诺将竭力保证“河南省司法厅行政执法证件采购项目”的优先制版、印制、配送等各项工作。

对于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紧急供货等突发情况，乙方制定了有效的应急保障措施：

a.应急响应时间

乙方配备专职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售后服务专员李越华 13810692850，对于采购方的应急需求可以实现 7*24 小时的及时响应。

b.设备和产能保障

公司拥有最先进的证件内芯及皮套等产品的生产设备，包括 UV 印刷设备、填埋焊一体机、冲孔机、切卡机、层压机、装订机、切割机、热合机、压印机、压平机、缝纫机及相应的在线检验设备。设备实现多台备份。当客户急需证件时，我司可保证在最短时间达到产量最大化，生产、包装并出库可以控制在 8 小时内。紧急情况下可以实现产能翻番。

乙方有专业的设备保障人员队伍，建立了完善的设备维护保养制度，对所有生产设备进月度、季度和年度的维护保养，确保生产设备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c.人员保障

金西公司拥有具备多年证件生产经验的技术人员和操作员工，上述人员大多参与

过多种国家级安全防伪证件的研发和印制工作，可以针对本项目出现的技术难点积极迅速解决。公司对本项目所涉及的生产环节进行了全员培训，可常年配备应急生产队伍，在紧急情况下可实现 24 小时连续生产。

d.原材料保障

公司现金流充足，有足够的垫付资金能力，对于印刷片材、皮革材料等供货周期较长的原材料进行半年用量的储备，一旦出现客户紧急供货需求，公司可以在第一时间启动生产，确保及时供货。

e.应急供货经验

我司自 2021 年起承接印制河北省、山东省、甘肃省、陕西省执法证证件，经过长期的项目制作和服务，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拥有稳定的原材料采购渠道、成熟的制作工艺标准、经验丰富的印制人员和项目服务人员、安全可靠的发运渠道，产品发运至全国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单位，未出现任何生产安全事故。

f.应急发运

➤ 我司有长期稳定的陆运、空运和海运物流合作伙伴，并与物流公司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协议中规定了安全及保密条款，确保证件产品安全、及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

如遇应急发运，保证在第一时间接续空运渠道将货物按照采购方要求及时运送至目的地，满足紧急供货需求。

此外，我司拥有多台运输专用车辆可供应急发货调遣，同时与机要局有合作关系，确保运输安全保密、及时准确。